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移字第11209111341號



訂定「外國人申請居留或變更居留原因不予許可期間處理原則」，
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外國人申請居留或變更居留原因不予許可期間處理原則」

部長 林右昌

裝

訂

線